

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研究生研究室使用規則

98.05.21 系務會議通過

98.01.15 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本專業教室為本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專用。

二、本專業教室開放使用時間

(一) 平日：週一至週五 8:00-20:45。

(二) 週末、例假日及寒暑假：請於上班時間預先向系秘書提出申請、登記並索取鎖匙(含保全卡)。

三、本專業教室使用規則

(一) 借用：使用本專業教室，使用人須到系辦公室填寫借用表，並索取鎖匙後方可開始使用，開門後應立即歸還鎖匙。

(二) 歸還：本專業教室使用後，使用人應到系辦公室向系秘書或工讀生回覆使用完畢、索取鎖匙關門，並立即歸還鎖匙。

四、注意事項

(一) 進入本專業教室需脫鞋，並將鞋子整齊擺放於教室外鞋櫃內，以維觀瞻。

(二) 使用本專業教室後，須將各項設備歸位，整理環境清潔，關閉電燈、電源等開關。

(三) 離開專業教室時須將個人物品及垃圾帶走，否則一律丟棄。

(四) 切勿私自拿鑰匙開啟專業教室。

(五) 使用本專業教室時若須借用輔助器材，應按照教學儀器設備使用管理辦法辦理。

(六) 不可私自帶走本專業教室內的任何器材。

五、本專業教室使用規則，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